

##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该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天健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19 年度，公司给予天健所的年度审计报酬为 260 万元。

###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 1、审计机构信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3 年 12 月，前身为浙江会计师事务所，1992 年首批获得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1998 年脱钩改制成为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11 年转制成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0 年 12 月成为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的资质包括：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H股企业审计业务、中央企业审计入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审计业务、税务代理及咨询、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事务所、英国财务汇报局（FRC）注册事务所。未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累计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超过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相关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能够承担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实行一体化管理，总分所均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职业保险。

##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合伙人数量	204人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1,606人
	从业人员		5,603人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1,000人以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1	姓名	徐晓峰	
	从业经历	2004年至今，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工作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2	姓名	潘世玉	
	从业经历	2008年至今，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工作	

## 3、业务信息

最近一年业务信息	业务总收入	22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0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0亿元
	审计公司家数	约15,000家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含A、B股）	403家
上市公司所在行业		汽车零部件制造
是否具有相关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是

## 4、执业信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项目组成员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主要成员信息如下：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证券服务业务从业年限
-------	----	------	------	------------

项目合伙人	徐晓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4年至今，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工作	15年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贺梦然	中国注册会计师	1999年起至今，审计相关工作	20年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徐晓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4年至今，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工作	15年
	潘世玉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8年至今，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工作	11年

### 5、诚信记录

(1)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最近三年受到的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情况如下：

类型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2次	3次	5次
自律监管措施	1次	无	无

#### (2)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三年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况。

##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了解，并对其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经核查，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较好地胜任审计工作，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认真负责、勤勉尽职、熟悉公司业务，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对公司规范运作和相关管理工作给予积极建议和帮助。我们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出具的各项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持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

## （三）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和尚需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 2020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备查文件

- 1、金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